

# 德宏州州本级 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 预算安排情况

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、省政府和州政府工作安排，经德宏州财政局汇总，德宏州州本级部门，包括州本级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 2020 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如下：

2020 年州本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 3039 万元，其中，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369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140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1270 万元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 200 万元）。与 2019 年预算相比，2020 年州本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94.05 万元，下降 3.1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减少 4.3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减少 89.7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上年持平。

德宏州州本级 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本年预算数
合计	3039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369
2. 公务接待费	1400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1270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购置费	200
（2）公务用车运行费	1070

减少的主要原因是，州本级严格按照政府要带头过“紧日子”的要求，在组织各部门预算编制中，层层压实责任，细化预算编制，压减一般性行政经费，贯彻落实“三公”经费压减不低于3%。州财政局将进一步完善“三公”经费管理制度，严格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编制要求，加强预算约束，严格预算执行，确保州本级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总规模比上年压减不低于3%。

附件：“三公”经费口径说明

一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用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（含下属单位）从年初预算批复中安排用于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、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（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）。

（二）使用州本级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的部门均纳入统计的单位范围，德宏州州本级各部门“三公”经费，由各部门在其部门门户网站上公开，如需要了解具体情况，可与部门直接联系。